**广州考点关于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工作安排的公告**

各报名点、各有关单位及报考人员：

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将于2025年4月12、13、19、20日举行。根据《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粤卫人函〔2024〕80号）及省考区《关于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的通知》（粤医学〔2024〕58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制订本考点报名工作安排，具体公告如下：

一、考试安排

**（一）考试专业及考试科目**

2025年度设113个考试专业（见附件1），各专业均为4个考试科目：基础知识、相关专业知识、专业知识、专业实践能力。

**（二）考试时间及考试方式**

1.护理学初级（师）专业采用纸笔作答方式进行考试，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考试日期** | **考试科目** | **考试时间** |
| 4月12日 | **基础知识** | 9:00-11:00 |
| **相关专业知识** | 14:00-16:00 |
| 4月13日 | **专业知识** | 9:00-11:00 |
| **专业实践能力** | 14:00-16:00 |

2.其他112个专业采用人机对话方式进行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考试日期** | **考试科目** | **考试时间** |
| 4月12、13、19、20日 | **基础知识** | 8:30-10:00 |
| **相关专业知识** | 10:45-12:15 |
| **专业知识** | 14:00-15:30 |
| **专业实践能力** | 16:15-17:45 |

备注：人机对话考试各专业的具体考试时间安排以准考证为准。

1. **成绩管理**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相关专业科目成绩实行两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同一专业4个科目的考试，可取得该专业资格证书。对不同专业（含主亚专业）之间各科目的考试合格成绩，不得作为同一专业合并计算。已参加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通过部分科目的人员，在规定的时限内报名参加剩余科目考试时须确保证件号码一致。

### 二、报名条件

执行《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粤卫人函〔2024〕80号）（附件2）中的“报名条件及有关要求”。

### 三、报名工作程序和具体安排

**（一）报考人员网上预报名（工作期限：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2月9日,考生须关注所在报名点现场确认时间）。**报考人员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网（www.21wecan.com）或官方小程序 (微信、百度)（以下简称“**国网**”）进行网上预报名，并打印《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以下简称《**报名申请表**》）。同时，报考人员须登录广东卫生人才网（www.gdwsrc.net），进入“广东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审核系统”（以下简称“**省网**”）进行资格审核报名，按要求填报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的彩色扫描件后，打印《2025年度广东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审核表》（以下简称《**报名审核表**》）。

报考人员须确保在“国网”和“省网”的报名信息一致，对两网填报信息及省网上传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清晰度负责。**凡未如实填报、弄虚作假或存在挂靠行为的，一经发现并核实，取消当年考试资格或撤销其资格证书，记入职称考试诚信档案库，记录期限为从取消报考资格或撤销资格证书之日起3年**。

1. **现场确认。**报考人员须携带《报名申请表》《报名审核表》及相关报考材料（包括原件和复印件）于规定的时限内到到本人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点办理报名确认手续，自觉服从各报名点的相关安排。

广州考点实行无纸化资格审核。报考人员提交的报考材料详见《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省网填报及现场确认须知》（附件3），现场确认时报名点仅收取以下第1项纸质材料原件，第2-12项材料的证件（书）原件经审核后退还报考人员，无需收取复印件。

1.《报名申请表》和《报名审核表》。两份表格各栏目内容须与提交的证件及材料信息一致。

2.《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广州考点考生承诺书》（见附件4）。承诺报名时填报信息提交的材料全部真实准确，所上传的材料与原件一致，**一经确认签字，信息不再进行修改**。

3.有效身份证件。有效身份证件须与网上报名填写的证件类型、证件号码一致。

4.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考点或报名点对学历或学位有疑义的，可要求报考人员提供学历或学位鉴定证明。

5.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报考上一级别工作岗位专业类别的人员，应具有下一级别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6.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护士执业证书。

7.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报考医学类相应专业（临床、口腔、中医类别）的人员，须按报考条件提交《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8.社保凭证。报考人员须提交近3个月在现工作单位缴纳社保的清单凭证原件（社保凭证须加盖社保部门业务专用章），缴纳社保不足3个月的须提交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须经合同双方签字盖章）。

9.因工作岗位变动，报考现岗位专业类别的人员，须提供从事现岗位专业工作时间满2年的转岗证明。

10.社会医疗机构报考人员须提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须包含诊疗科目核定表）。

11.因换证导致医师执业证书、护士执业证书注册活动未达到相应年限要求的，需提交换证前注册活动相关佐证。

12.报考所需的其他材料。

**（三）报名点现场确认的相关手续和程序**

1.广州考点报名点的设置及其受理范围、工作期限：按报考人员工作单位所属区域设置报名点。公立医疗机构报考人员原则上由单位统一办理报名确认手续；社会医疗机构根据下表中各报名点的要求，办理确认手续。

（1）广州市卫生健康委直属各机构、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各医院、市直单位（市民政局系统、市干部和人才健康管理中心）均单独设立报名点，受理本单位报考人员的报名确认,可根据报名点的实际情况自行确定现场确认的时间和地点，于**2024年12月5日前**完成现场确认工作；

（2）各区卫健局分别设立报名点，受理本区卫健局直属单位（或区直属单位）及辖区内社会医疗机构的报名确认，受理确认时间和地点由各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于**2024年12月10日前**完成现场确认工作。受理社会医疗机构的报名确认具体时间及地点由考点统一公告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报名点** | **确认日期、时间** | **地址** | **咨询电话** | **备注** |
| **荔湾区** | 12月3-6日  09:00-11:30  14:00-17:30 | 广州市荔湾区塞坝路3号侧座荔湾区卫生健康局二楼小会议室 | 81894442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QQ群：645979968  （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经办人姓名及手机号） |
| **越秀区** | 12月3-6日 09:00-11:30（11:30停止取号）  14:00－17:30（16:30停止取号） | 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176-178号湖景华厦7楼办事大厅 | 83342041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QQ群：749545344  （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经办人姓名及手机号） |
| **海珠区** | 12月2-5日  09:00-12:00（11:30停止取号）  13:00-17:00（16:30停止取号） |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66号中洲中心北塔二楼(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琶洲分中心) | 84399519  84158682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QQ群：978647318  （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姓名及手机号，进群后马上修改群昵称） |
| **天河区** | 12月3-6日  09:00-12:00（11:30停止叫号）  14:00-17:30（17:00停止叫号） |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中路15号区卫生健康局1楼医学会、护理学会 | 85108428  85108326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请加群预约后再到现场取号办理)  QQ群: 755725046、771704296(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经办人姓名及手机号） |
| **白云区** | 12月3-6日  08:30-11:30  13:30－17:30 |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新市新街79号之一、之二，广州新市医院住院部3号楼8楼学术报告厅 | 83573529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QQ群：366193045  （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经办人姓名及手机号） |
| **黄埔区** | 12月3-6日  09:00-11:30  14:00－17:30 | 广州市黄埔区新阳西路23号黄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二层半会议室 | 82114429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QQ群：973252841  （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经办人姓名及手机号） |
| **番禺区** | 12月4-10日  09:00-11:00  14:30-17:00  （周六日休息） |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桥东路79号番禺区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中心701室 | 84787381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QQ群：367028588（限单位加入，入群请注明单位、姓名及手机号，单位统一通过Q群扫码预约现场确认时间及序号） |
| **花都区** | 12月3-6日  09:00—12:00  14:30—17:30 | 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14号卫生综合大楼609室 | 86836552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QQ群：483249540  （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经办人姓名及手机号） |
| **南沙区** | 12月5-10日  09:00—11:30  14:30—17:30  （周六日休息） |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11号南沙区卫生健康局大楼一楼 | 84980986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QQ群：742660504  （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经办人姓名及手机号） |
| **增城区** | 12月3-9日  09:00—12:00  14:30—18:00  （周六日休息） | 广州市增城区富力路6号四楼会议室 | 32855106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QQ群：487719546  （限单位申请，入群请注明单位、经办人姓名及手机号） |
| **从化区** | 12月4-6日  09:00—12:00  14:30—17:30 | 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河滨南路39号广州市从化区卫生健康局403室 | 37906312 | 本区辖内社会医疗机构考生（各单位指定1名工作人员统一报送材料） |

**注意：部属驻穗及省直有关单位、省卫健委直属有关单位的报考人员到省直考点（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咨询电话：18702004737）报名、确认。省直考点的报考人员请勿到广州考点办理确认。**

（3）各报名点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本报名点的工作计划。请报考人员务必按照公告的工作期限及时办理报名确认手续，**逾期未办理者，无法补办，且视同主动放弃报考**。

2．报名点受理、核对报考材料，报考人员签名确认

报名点工作人员在接到报考人员报考材料后，应对照报考人员省网上传资料，即时核对其有关证件原件，核对完毕后将**原件退回**给报考人员本人。

为进一步提高考点的数据质量，提高审核工作效率，报名点需认真核对报考人员填报信息是否准确、完整，国网和省网报考姓名、证件号码、报考专业、报考科目及学历（学位）信息是否一致，**信息填报不准确、不完整或两网信息不一致者不予受理报名确认。**对于核对无误的报考人员，在国网和省网同步进行确认，并在国网打印报考人员报名信息确认单，由报考人员本人签名确认，**将确认单附在报考人员报考材料最后面一起装订**。

3. 缴费、报名结束

考试报名实行网上缴费，报考人员须及时登录省网和国网查看资格审核状态，通过考区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须于**2025年2月7日至2月16日**登录国网完成网上缴费，**逾期未缴费视为主动放弃考试**。考试收费按照广东省相关考试收费标准执行，其中初级、中级资格人机对话考试每人每科75元，纸笔考试每人每科65元。

**（四）报名点现场确认注意事项及要求**

1.各报名点应每半天进行一次两网报考数据核对，确保国网、省网、已确认的纸质材料数量一致。

2.纸质材料由各报名点自行保管，请按一定顺序整理，以便后期合格人员资格证书的办理。

3.请提交报名点《**资格审核情况报告》**及《**问题材料汇总表》**（见附件5）、**《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报名的审核报告》**（见附件6）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名单花名册》**（见附件7）。

**（五）军队卫生人员报名及相关考务工作安排**

1.报名及资格审核：军队卫生人员不实行网上报名，由团级以上单位负责报名组织工作，师级以上单位负责对军队卫生人员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核。

2.报考数据交接：团级以上单位派员持介绍信在**2025年1月20-24日（周六日休息）**期间到广州卫生技术资格考试中心103室(荔湾区西华路534号）办理报考数据的交接和缴费工作。

3.领取考试准考证：各报名单位凭证明于**2025年4月3-10日**期间到上述地址领取本单位报考人员准考证。

4.考试实施：军队卫生人员参加考试必须持本人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

5.成绩查询与办证：军队卫生人员的成绩发布与查询以及资格证的办理发放工作由军队相关部门负责，不属本考点工作范畴。

### 四、报考人员现场确认之后的工作

（一）报考人员可于**2025年1月28日**以后（即省考区审核结束后）登录国网查询本人报考资格的审核状态。

（二）通过报名资格审核并成功缴费的报考人员，**2025年4月2-20日期间**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网下载、打印准考证。

（三）报考人员参加考试必须携带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上述两证不齐全者或身份证过期者不允许进入考场。军官证、警官证、文职干部证、文职人员证、士官证、义务兵证不作为参加考试的有效身份证件。**

（四）考试成绩将于考后2个月内公布，报考人员可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网、小程序（百度、微信）查询；**报考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打印成绩单并妥善保管，逾期无法补打和补办。**

（五）合格人员的资格证及申报表均由各报名点负责分发。请报考人员关注广州市医学会官网（https://www.gzyxh.org.cn/）和**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首页“**考试评审**”专题（http://wjw.gz.gov.cn/）的资格证领取通知。

### 五、其他事项

（一）历史考生填报的证件类型或证件编号如与上一年度（2024年）不一致，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证明材料，至本考点（广州卫生技术资格考试中心103室）申请进行考试成绩的合并；如未按要求提出申请，将默认为主动放弃上一年度（2024年）考试成绩，无法进行两年成绩的滚动管理。

（二）因报考人员网上填报个人信息时未留联系电话，请报名点在确认时注意**采集**报考人员的联系电话，并提请报考人员配合，以免耽误报考。

（三）有关本次考试的工作动态，请报考人员密切关注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考试评审**”专题下的最新公告。

（四）考试报名咨询电话：020-88900217，对报名点工作有意见或建议的，可拨打考点监督电话：020-81084245。

特此公告。

附件：

1.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业目录；

2.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3.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省网填报及现场确认须知；

4.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广州考点考生承诺书；

5.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问题材料汇总表；

6.2025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审核报告；

7.2025年度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花名册。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广州考点办公室

2024年11月25日